

■ 學術工作環境中的性別問題



Humanities and Social
Sciences Newsletter Quarterly

● 江淑琳、盧孟宗 採訪整理

女性學者所期待的 學術環境

「就我所知，曾經有一位女老師問人事室有關申請育嬰假的問題，結果人事室以過去沒有人請過育嬰假來回答這位老師，這位女老師便因此退縮……」

隨著大專院校中的女性教師與研究者逐漸增加，上述故事中的情節正不斷發生在女性教師的身上。根據教育部統計資料顯示，大專院校專任女性教師的比率，已由五十年前不到百分之十，增加到目前三成五左右，有關女性教師所面臨的種種問題，值得正視。

事實上，女性教師最容易遇到的問題，可以大致歸納為四部份。第一是如何從體制上做到讓女性教師可以安心放育嬰假；第二，女教師請產假或育嬰假時，代課老師的安排、鐘點費的負擔應如何解決等問題。

第三，學術會議通常會在周末假日召開，如何讓有小孩的老師可以安心參加研討會又能照顧到小孩，是刻不容緩的事；第四，年輕女性教師在面臨升等的

同時，可能也正是家庭、經濟等基礎的起步，如何三者兼顧，對女性教師是一大考驗。

女學會理事長、清大教授謝小苓以清大為例指出，清大的男性教師一直多於女性教師，女性單身教師又較男性為多，加上過去沒有「兩性平等工作法」，因此，當年輕、有需要的女老師遇到要請育嬰假時，就很容易遇到上述案例令人發窘的狀況。

東海大學社會系副教授趙彥寧從另外一個角度指出，女性不只會遇到育嬰假的問題，女性在四十歲以後，身體會出現很多疾病，例如子宮頸癌、乳癌等。她說，曾經有一位女老師得了乳癌卻無法安心治病，因為根據規定，請病假治療有時間的限制，不能超過幾個月，且要由請假者找代課老師，對女性來說也是一大問題。

這又連結到女性教師請假找代課老師的問題了。謝小苓認為，如果只是請四

十天左右的產假，由於要顧慮到課程延續性的問題，因此由請假的老師自行找代課老師是較為妥當的作法。但她強調，如果是請一整個學期育嬰假，則應該由學校或機構聘請兼任教師，並由機構負擔代課老師的鐘點費，清大的作法即是如此。

關於研討會期間，有小孩的教師應如何同時兼顧參加研討會並照顧小孩的問題，謝小苓與趙彥寧都認為，研討會的主辦單位應該要向贊助單位申請補助金做babysitting，讓babysitting成為一種制度。

關於女性教師面臨的升等問題，國外有過相關的討論。《紐約時報》曾經報導過一項數據，女性取得博士學位的平均年齡是三十四歲，以美國大學教授升等時間七年為例，女性在四十歲左右拿到tenure（終身教職），四十歲以上無法生育的比率很高，因此女性教師很容易落入升等與生育兩難的問題。

另外一項針對柏克萊大學所做的統計指出，在四十歲升等成功以前就有小孩的教授比率，依性別分，在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門中，男教授與女教授的比率分別為百分之六十一及百分之三十八，科學學門的比率則分別為百分之七十及百分之五十。

謝小苓認為，台灣目前對於 tenure clock並沒有明確的規定，女性教師請育嬰假能否順延tenure clock也尚未有學校明文規定，不過，她說，育嬰假的時間應該要扣除在升等的時間之外，因為年輕女老師都正處於家庭、經濟、事業剛起步的階段，壓力很大。當然，如果有男老師要請育嬰假，也應援例辦理。

兩性平等工作法通過之後，提醒學院中的研究人員與行政人員正視女性教師所遇到的諸多問題，展望未來，謝小苓與趙彥寧都認為，未來校園內應該要將babysitting的制度做得更好一點，且應該要有讓女教師感到友善的育嬰環境；女老師則要學著了解制度，才能讓校園中的研究環境更有利於女性研究者。